



2/F, East Wing
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
Lower Albert Road
Hong Kong

Tel: 2810 2911
Fax: 2121 8791

CB(1)1729/05-06(01)

香港中環
立法會
經濟事務委員會秘書
劉國昌先生

劉先生：

香港濕地公園

在 2006 年 5 月 22 日舉行的經濟事務委員會上，議員建議政府應考慮在濕地公園的室內和室外範圍禁煙。

有鑑於議員的上述建議，衛生福利及食物局打算在《2005 年吸煙(公眾衛生)(修訂)條例草案》的附表 2 中加入香港濕地公園。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和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均支持有關建議。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已口頭上知會了有關草案委員會，並會在 2006 年 6 月 9 日的草案委員會會議上提出相關修訂，供委員會考慮。若有關建議獲通過，香港濕地公園（包括室內和室外範圍）都將列為禁止吸煙區。任何人如違反規定將會受到相關法例中的罰則所處分。

煩請將有關發展告知經濟事務委員會委員。

旅遊事務專員

（鄭慧鳳 代行）

2006 年 6 月 8 日

副本送：

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 (經辦人：區穎恩女士)
環境保護署署長 (經辦人：陳瑞緯先生)
漁農自然護理署署長 (經辦人：黎接傳先生
王福義博士
林銳芳先生)

內部

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常任秘書長
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政務助理